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yun Holding Ltd.

德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Deyun Holding Lt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 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上市規則) 作出。

本公司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 (「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公司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預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8百萬元減少不低於40%。預計淨利潤減少主要是以下事件的綜合影響：(i) 2021年5月在廣東省爆發的COVID-19導致本集團一些廣東客戶的業務活動中斷，進而對2021年上半年的銷售業績產生負面影響；(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福建兩家染廠發生火災，福建染廠被責令停業並加強消防措施；(iii) 中國政府的限電政策要求中國工廠減少用電量以達到環保目標。由於火災事件和限電政策，本集團的生產計劃被推遲，導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減少約20%至30%；及(iv) 由於原材料成本和其他生產成本上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下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未經獨立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的初步審閱作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或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差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根據上市規則公佈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Deyun Holding Ltd.
(德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民強先生

香港，2022年1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民強先生、林朝偉先生、林朝文先生、林秉忠先生、魏存灼先生及林莉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盛子九先生、周傑霆先生、葉冠成先生及黃俊碩先生。

* 僅供識別